

党支部 标准化规范化建设 实用手册

[图解版]

人民日报社机关党委
——
编著

DANGZHIBU
BIAOZHUNHUA GUIFANHUA JIANSHE
SHIYONGSHOUCE

人民日报出版社
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实用手册 / 人民日报社机关
党委编著. — 北京: 人民日报出版社, 2021.5

ISBN 978-7-5115-6891-5

I. ①党… II. ①人… III. ①中国共产党—党支部—工作—
标准化—手册 IV. ① D267-6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21) 第 016802 号

书 名: 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实用手册

DANGZHIBU BIAOZHUNHUA GUIFANHUA JIANSHE
SHIYONG SHOUCHE

作 者: 人民日报社机关党委

出 版 人: 刘华新

责任编辑: 翟福军 蒋菊平 徐 澜 李 安

版式设计: 九章文化

出版发行: 人民日报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金台西路 2 号

邮政编码: 100733

发行热线: (010) 65369527 65369512 65369509

邮购热线: (010) 65369530 65363527

编辑热线: (010) 65369517 65369528

网 址: www.peopledaily.com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大厂回族自治县彩虹印刷有限公司

法律顾问: 北京科宇律师事务所 010-83622312

开 本: 710mm×1000mm 1/16

字 数: 170 千字

印 张: 13.25

版次印次: 2021 年 5 月第 1 版 2021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15-6891-5

定 价: 39.80 元

出版说明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和国家机关党的建设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全面推进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助力党建工作高质量发展，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和《中国共产党党和国家机关基层组织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中国共产党基层组织选举工作条例》等党内法规，编写《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实用手册》，供专兼职党务工作者和党员干部学习参考。

人民日报社机关党委

2021年3月

目 录

第一章 党组织设置及党支部工作职责

- 一、组织设置 / 3
- 二、党支部工作职责 / 4

第二章 党支部组织生活制度

- 一、会议制度 / 12
- 二、党课制度 / 18
- 三、主题党日制度 / 20
- 四、组织生活会制度 / 22
- 五、谈心谈话制度 / 24
- 六、党员汇报制度 / 27
- 七、民主评议党员制度 / 30
- 八、报告工作制度 / 32

第三章 党支部选举

- 一、党支部换届选举工作主要程序流程图 / 38
- 二、党支部换届选举工作主要程序流程图解析 / 39

第四章 发展党员工作

- 一、发展党员工作综合程序 / 47
- 二、入党申请人的培养、教育 / 49
- 三、入党积极分子的确定、培养和考察 / 50
- 四、发展对象的确定、审查和培训 / 53
- 五、预备党员的接收 / 56
- 六、支部党员大会讨论接收预备党员 / 59
- 七、上级党委审批预备党员前专人谈话 / 61
- 八、举行入党宣誓 / 63
- 九、预备党员教育、管理和转正 / 65
- 十、相关材料的写法及要求 / 68

第五章 党员教育和管理

- 一、党员教育管理主要内容 / 79
- 二、党员党籍和组织关系管理 / 82
- 三、组织处置和纪律处分 / 83
- 四、对不合格党员的处置 / 85

第六章 思想政治工作及群众工作

一、思想政治工作 / 91

二、群众工作 / 93

第七章 党支部常用文书

一、常用文书 / 99

二、范例 / 103

第八章 党支部常用主持词

一、民主生活会主持词 / 135

二、支部委员会选举大会主持词（一）/ 137

三、支部委员会选举大会主持词（二）/ 143

四、“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活动主持词 / 145

五、入党宣誓仪式主持词 / 148

六、主题党日主持词 / 149

附 录

中国共产党章程 / 153

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 183

中国共产党基层组织选举工作条例 / 195

第一章

党组织设置及党支部工作职责

一、组织设置

党支部（临时党支部）的建立或撤销必须经上级党组织批准。一般以基层单位、临时组建单位或项目组等为基本单位，凡正式党员3人以上的都应单独组建党支部；正式党员不足3人的，按照地域相邻、行业相近、规模适当、便于管理的原则成立联合党支部，覆盖部门单位不超过5个。党支部党员人数一般不超过50人。

党员在3人以上、不足7人的党支部，一般不建立支部委员会，设书记1名，必要时可设副书记1名。党员在7—50人的，应建立党支部委员会，设委员3—5人，一般不超过7人。设书记1名，也可设副书记1名。党支部书记一般由本部门、本单位党员主要负责人担任，一般应有1年以上党龄。

党支部委员会的每届任期一般为三年。支部委员会任期届满，应及时进行改选，不设支部委员会的党支部应按期改选党支部书记。如需延期或提前进行选举，应报上级党委批准。延长期限不超过一年。

为了便于管理党员和开展工作，党支部党员人数在20人以上的，可根据党员的数量和分布情况，划分若干党小组。每个党小组不应少于3名党员，其中至少要有1名正式党员，并设党小组组长1人。建立、调整和撤销党小组由支部委员会决定并报上级党组织备案。

二、党支部工作职责

（一）党支部委员会职责

党支部委员会在党支部党员大会闭会期间，负责领导和处理党支部的日常工作。党支部委员会对党支部党员大会负责，同时对上级党组织负责，接受上级党组织领导和监督。其职责如下。

- （1）贯彻执行上级党组织的指示、决定和党支部党员大会的决议。
- （2）处理好支部的日常事务，按期向支部党员大会和上级党组织报告工作。
- （3）对党员进行教育、管理、监督和服务，做好党员发展工作。
- （4）搞好党支部委员会的自身建设。
- （5）开展经常性思想政治工作，关心维护群众的切身利益。
- （6）领导工会、共青团、妇女组织等群团组织，支持它们依照各自章程独立负责地开展工作。

（二）党支部书记职责

支部书记在上级党组织的领导和支部委员会集体领导下，主持和领导党支部的日常工作。

1. 传达学习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贯彻执行上级的决议、指示。
2. 研究安排支部工作，检查支部的工作计划、决议的执行情况，

及时讨论研究和推动解决支部工作中的重大问题。

3. 了解掌握党员的思想、工作和学习情况，做好经常性思想政治工作。

4. 按时向支部委员会、党员大会和上级党组织报告工作。定期向上级党组织和党支部党员大会述职，接受评议考核。

5. 贯彻执行民主集中制，支持行政负责人工作，督促支部委员履行职责，协调党、政、工、青、妇的关系，充分调动各方面积极性。

6. 加强支委会的自身建设，增强党支部解决自身问题的能力。

7. 带领党支部委员会和党员完成上级党组织交办的其他任务。

支部副书记协助支部书记开展工作。书记不在时，主持党支部的日常工作。

（三）党支部组织委员职责

1. 了解和掌握支部的组织状况，根据需要提出党小组的划分和调整意见，检查和督促党小组过好组织生活。

2. 做好党支部党员大会、党支部委员会会议、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主题党日等组织生活的计划安排和协调落实，并做好活动记录。

3. 协调组织对入党积极分子、发展对象和预备党员的培养、教育和考察，提出发展党员的意见，具体办理接收新党员和预备党员转正的手续。

4. 及时接转党员的组织关系。

5. 按时收缴党费，定期向党员公布党费收缴、使用情况。

6. 向支委会提出表扬和奖励党员的建议。

7. 做好党内统计、党组织和党员信息维护等工作。

（四）党支部宣传委员职责

1. 根据上级党组织部署，提出宣传教育工作的意见，拟定学习计划安排。

2. 组织党员学习党的创新理论，学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学习党的基本知识和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学习党章党规党纪和国家法律法规，学习科学、文化和业务知识等，记录党支部理论学习情况，协助上好党课。

3. 围绕支部每个阶段的工作任务，及时通过宣传先进典型等方式开展宣传鼓动工作。

4. 了解和掌握党员群众的思想、工作和学习情况，做好经常性思想政治工作。

5. 做好报刊订阅和学习资料发放工作。

6. 协助群团组织开展文体活动。

（五）党支部纪检委员职责

1. 了解掌握和监督检查党员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纪法规情况。

2. 对党员进行党性、党风和党纪教育，利用“四种形态”的第一种形态，提醒党员遵章守纪、自警自律。

3. 参与党员违纪问题的组织调查，办理处分党员的具体手续。

4. 受理党员和群众的信访举报，及时向支部和上级纪检部门转递党员的申诉和控告。

5. 考察了解受处分党员改正错误的情况，并对其进行帮助和教育。

(六) 党支部青年委员职责

1. 落实党支部关于共青团工作的指示要求。
2. 教育引导青年认真学习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
3. 组织开展青年党员喜闻乐见的文体活动。

(七) 党支部保密委员职责

1. 教育党员群众保守党和国家的机密，增强保密观念和意识。
2. 分析查找保密隐患和风险点，做好防范工作。
3. 检查监督保密规章制度的执行落实情况。
4. 及时报告失泄密情况，配合上级部门查清问题。

(八) 党小组组长职责

1. 组织党员开展党的创新理论学习。
2. 主持召开党小组会，组织开展主题党日、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等活动，做好党费收缴工作。
3. 根据党支部决议和工作安排，向党员布置任务并督促检查。
4. 培养入党积极分子，协助做好发展党员工作。
5. 完成党支部交办的其他任务。

第二章

党支部组织生活制度

